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 2025-054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2025–2029 年度服务区公共服务 委托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行公司）签订《2025–2029 年度服务区公共服务委托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履行股东会决策程序的关联交易和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本次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做好服务区公共服务工作，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包括江西昌泰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昌泰公司）、江西昌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昌铜公司））与畅行公司签订《协议》，将在营高速公路所辖服务区公共服务工作委托畅行公司实施，按 2025–2029 年当年通行费总收入的 0.50%给予畅行公司服务区公共服务经费补助。《协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

行，有效期 5 年。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2029 年度服务区公共服务委托协议签订的议案》，关联董事李秀宏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除已履行股东会决策程序的关联交易和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二、关联人介绍

(一) 关联人关系介绍

畅行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畅行公司 30% 的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余小晴先生兼任畅行公司董事。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西畅行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6834725407
成立时间	2009 年 1 月 20 日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枫生快速路雷公坳 8 号雷公坳文化体育产业园 11 号楼 208 室
法定代表人	袁细斌
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省内高速公路服务区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物业管理；物流；高速公路排障；高速公路广告策划设计与媒体发布；餐饮；百货及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及雪茄烟、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珠宝首饰、家居用品、服饰、纺织用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出版

	<p>物（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零售；汽车用品的批发、零售；汽车维修；工艺美术品、花木、药品、保健食品、农产品、粮油、文体用品、化妆品、蔬菜水果销售（从百货至此项均限下属分公司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运动场馆经营；旅游商务咨询；网上贸易代理；农业开发；住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一般项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p>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畅行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6.75 亿元，净资产为 8.07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8.49 亿元，净利润 0.48 亿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畅行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6.81 亿元，净资产为 7.94 亿元；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5.55 亿元，净利润-0.01 亿元。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集团、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昌泰公司和昌铜公司）将与乙方（畅行公司）签订《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为了做好服务区公共服务工作，甲方同意将本方在营高速公路所辖服务区公共服务工作委托乙方实施。

（一）乙方需完成高速公路服务区公共服务工作内容

给高速公路通行的车辆、乘客在服务区提供基本服务、物业服务、商业服务、拓展服务，提供畅通的投诉渠道，确保甲方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场区内建筑物、构筑物、设施设备以及其他服务区内公路设施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保障甲方的高速公路服务区内物业服务水平保持良好状态、满足司乘人员需求。

(二) 为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功能设施、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保障服务区公共服务费用,甲方同意按 2025-2029 年当年通行费总收入的 0.50%给予乙方服务区公共服务经费补助。具体支付费用如下:甲方同意 2025-2029 年度每年服务区公共服务经费通行费收入补助部分暂按 2024 年通行费总收入的 0.50%计提,由各甲方单位按通行费收入比例承担,分别预支给乙方。其中,公司每年应预支付 1320.73 万元,昌泰公司每年应预支付 402.58 万元,昌铜公司每年应预支付 119.45 万元。各甲方单位应在每年第 2 季度、第 4 季度的第一个月(即 4 月份、10 月份)将每年应预支付款项的 50%支付给乙方。

(三) 甲方同意乙方 2025-2029 年度在服务区公共服务经费列支范围如下:

1. 当年服务区公共服务需要发生的物业管理人员(乙方自有员工除外)、工勤(水电工、保洁、疏导)人员工资或劳务外包费用,物业运维、日常维护保养费用。
2. 当年因公共服务需要发生专项工程费用(纳入集团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3. 乙方用于服务区公共服务物业运维费用主要包括:用于服务区公共服务的水费、电费、垃圾清运费、除四害、安全(灭火器更换)、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费、化粪池清掏费、日常保洁工具、物业设施购置费及消耗品费等公共服务需要开支的费用。
4. 乙方用于服务区日常维护保养费用主要包括:服务区范围内公共建筑物、构筑物(非服务区运营管理单位经营管理的加油站、加气站、太阳能设备等除外)以及含在建筑物、构筑物上的各类设施设备、道路(含贯通车道)、停车场、绿地、人行车行连接通道(天桥)污水处理设施、边坡护坡、水沟、边沟、窨井、路缘石、挡土墙、隔离栅防

护网、照明设施、标志、标线、信息化系统等所有服务区用地范围内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费用。

(四) 服务区公共服务经费实行年度结算，年度结算根据当年通行费收入的 0.50% 确认当年服务区公共服务经费补助金额，以甲方选定具有相应资质审计中介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年度结算金额超出核定的通行费补助控制比例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经审计的年度结算总费用按甲方单位当年通行费总收入比例进行分摊，当年预支付总额超出当年应分摊总额部分在次年预支付金额中扣减。协议中止后，上一年度预支付总额超额部分由乙方在当年审计报告出具后 90 日内一次性退还甲方。

(五) 甲方可每年组织人员按照集团服务区公共服务考核细则对乙方服务区公共服务质量进行考核，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考核工作，并根据考核结果接受相应的管理措施。若考核结果表明乙方的公共服务质量未达到考核标准，甲方有权按相关规定对乙方的通行费收入补助部分公共服务经费进行相应扣减。如乙方对考核结果及扣减措施有异议，可在收到考核结果通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诉，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在解决完成之前，甲方不得作出扣减措施。

(六) 本协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五年，期满后可根据协议履约情况再续合同。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服务区公共服务委托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在营高速公路所辖服务区完善基础设施，提升管理效能与服务品质，促进高质量发展；协议中公共服务经费补助标准严格依据上级相关文件标准执行，符合规范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2029年度服务区公共服务委托协议签订的议案》，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2029年度服务区公共服务委托协议签订的议案》，关联董事李秀宏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